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3-028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51,994,10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高环能	股票代码	0008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北清环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玉飞	周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自贸区新泺大街888号10楼、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水仙东路20号、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潆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写字楼1204号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水仙东路20号	
传真	0817-2619999	0817-2619999	
电话	0531-83178628、010-80880688-8288、0817-2619999	010-80880688-8288	
电子信箱	ir@belg.com.cn	ir@bel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餐厨有机废弃物处理及废弃油脂资源化利用业务的整体战略发展规划,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有机餐厨固废领域的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及城市清洁供暖,步入了"环保+能源"双领域的产业转型与战略布局。
（1）有机固废领域的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处理餐厨垃圾和外购油脂,经加工后获得UCO等可再生产品。截止目前,公司已实现在国内十余个城市垃圾处理布局,投资建设运营了济南、青岛、烟台、石家庄、太原、湘潭、武汉、兰州、大同等地区多个大型城市餐厨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项目,形成规模化发展格局。公司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投运规模位居国内前茅。公司合并报表内运营产能已达4630吨/日,未来公司将通过招投标、收购等方式持续提升产能规模。

表1:公司运营项目

运营项目	垃圾处理能力(吨/日)	项目性质	特许经营年限	项目状态
济南市餐厨垃圾收运处理项目	480	BOT	25年	运营(国家第三批试点城市示范项目,餐厨余垃圾协同处理)
青岛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300	BOT	25年	运营(首批通过国家验收试点城市项目,率先采用预处理+全物料厌氧发酵工艺及沼气产品化应用)
烟台市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200	BOT	25年	运营(餐厨垃圾处理沼气和垃圾填埋气协同利用,实现热电联产+精制天然气,实现能源自给自足)
太原市餐厨废弃物处理项目	500	BOT	30年	运营(太原市六城区及四个开发区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湘潭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	350	PPP	20年	试运营(餐厨垃圾、厨余垃圾、废弃油脂、废渣综合处理)
银川保绿特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项目	400	BOT	30年	运营(为全国首批33个试点城市项目之一,目前正在进行项目的提标改造)
兰州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500	BOT	30年	运营(国家发展改革委、环保部等五部委确定的全国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首批试点企业)
大同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	100	BOT	28年	运营(入选国家50家资源循环利用基地之一)
武汉百信餐厨废弃物处理项目	200	BOO	28年	运营(为湖北省第一家餐厨废弃物专业处置单位,承担武汉市东西湖区、硚口区、汉阳区、蔡甸区、江汉区、沌口经济开发区等六个区的餐厨废弃物处置工作)
菏泽同华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项目	200	PPP	30年	运营(菏泽市区及五县的餐厨垃圾收运处置)
单县同华餐厨废弃物处置项目	100	BOT	30年	运营(单县唯一餐厨废弃物处理厂,主要服务于单县行政区)
天津津南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300	BOO	25年	运营(服务于天津市内六区和环城四区的餐厨垃圾收运处置)
天津滨海餐厨垃圾处理项目	400	BOO	30年	在建(为天津市滨海新区首个有机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项目建成后将填补新区餐厨垃圾处理设施空白)
石家庄餐厨垃圾处置中心项目	600	BOO	28年	一期建成运营;二期在建(为全国首批33个试点城市项目之一)
合计	4630			–

图1:公司餐厨垃圾处置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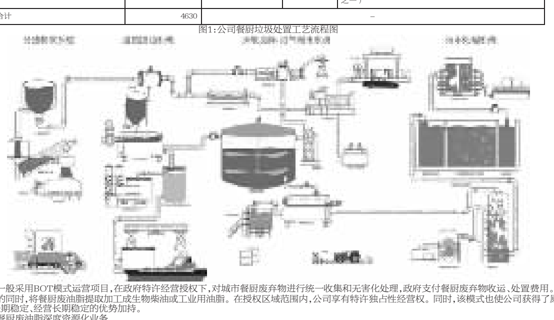

公司一般采用BOT模式运营项目,在政府特许经营授权下,对城市餐厨废弃物进行统一收集和无害化处理,政府支付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用。在无害化处理的同时,将餐厨废油脂提取加工成生物柴油或工业用油脂。在授权区域范围内,公司享有特许独占性经营权。同时,该模式也使公司获得了原料保障,收益长期稳定,经营长期稳定的优势加持。
（2）餐厨废油脂深度资源化业务
公司通过欧盟可持续和碳认证（ISCC）,获得UCO销往欧盟各国的通行证,搭建了一条欧盟各国的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公司从多种渠道获取客户资源扩大公司废油脂业务影响力,积极开拓客户市场,增加获客渠道,创造更高价值。
公司在加强内部项目设置,提高项目提油率的同时向其他餐厨垃圾处置企业及市场多渠道扩大收油网络。未来伴随着油脂收集力度加大,油脂销售规模的提升有望进一步增厚业绩。
公司长期致力于探索数字化赋能餐厨垃圾分收运处的全链条工作,针对餐厨垃圾收运工作的全流程数字化解决方案已研发完成并投入使用。覆盖收运点管理、服务化平台、人员管理、车辆管理、数据统计等重点应用场景。对提升收运管理工作效率,改善垃圾分类质量,优化收运服务体系,精细化垃圾收运过程,优化数据管理方式等有着重要意义。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精研精神,创新数字化管理手段,用数字化改革为传统优势业务插上腾飞的双翼。
公司后续将通过终端资源、技术、渠道和平台资源整合能力构筑核心竞争力,取得在能源环保领域的发展跨越。
（3）生物柴油加工业务
公司以餐厨项目为依托,打通生物柴油产业链上下游。2022年9月26日,公司与山东尚能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共同出资建设的10万吨/年酯基生物柴油和40万吨/烃基生物柴油项目,为公司全产业链打通最后环节。

图2:餐厨垃圾处置及生物柴油产业链

（4）公司运营项目减排属性突出,可出售CCER获得额外收益
根据中国自愿减排交易信息平台披露的方法学,生活垃圾厌氧发酵、废油脂制作生物柴油和填埋气发电均属于减排项目,可获CCER指标。公司现有存量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垃圾填埋气发电均属于可申请CCER的范围,符合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布局。

图3:碳排放指标交易贯穿公司多个业务单元

2022年4月27日,公司与山东国际信托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书》,公司借助山东国际信托的信托投融资平台,为公司的项目投资开发运营、项目收并购、资本市场运作和投融资等提供金融服务,同时山东国际信托借助上市公司平台为信托产品受益人利益最大化的资产管理目标。2022年7月31日,公司与山东国际信托就"山东信托·碳中和—碳资产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签署了《特定资产收益权转让与回购合同》。公司向山东国际信托转让拟开发的600万吨CCER对应的特定资产收益权,特定资产收益权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2022年9月2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山高十方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仑信托"）签署《CCER收益权转让与回购合同》,山高十方同意向昆仑信托转让拟开发的CCER对应的特定资产收益权,特定资产收益权的转让价款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预期伴随全国CCER重启,减排指标的持续申报有望进一步增厚公司利润。
随着餐厨业务的拓展,公司后续每年碳减排指标的增量可观。目前,公司现有的碳资产储备项目主要是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和垃圾填埋气项目,结合过往项目备案指标,同时根据公司项目规模和服务时间推算,预计待开发的存量碳减排指标达数百万吨,随着餐厨业务的拓展,公司后续每年碳减排指标的增量可观。
（5）城市清洁供暖业务
新城热力主要以城市清洁供暖为业务,是集供热服务、供热项目投资运营、合同能源管理、供热技术咨询服务于一体的专业化城市能源服务企业,报告期内,新城热力运行68个热力站,70个小区,7万余户。管理面积约740.9万平米,全部位于北京城市副中心区域内。
新城热力集中供热业务,主要流程包括:首先,向供应商（华源热力）采购产自三河热电厂热电联产的热源;其次,通过供热管网（一次管网）将热源输送到热力站,在热力站内通过换热器置换出符合供热需求的循环水,利用循环水泵,通过供热管网（二次管网）将热量送至用户。

图4:新城热力经营模式示意图

公司拟采用多种融资组合,发行公募 REITs,盘活存量资产。公司拟以子公司"新城热力"为主体发行公募 REITs,公募REITs是公司持有的优质供热资产形成了权益融资长效机制。即通过资产上市的方式,吸收社会资本,盘活存量供热项目,加快公司资金周转,加速资源化业务布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年末
总资产	5,582,930,404.63	2,760,240,863.18	102.26%	1,815,558,67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1,108,933.09	1,286,914,739.51	8.87%	598,412,616.15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790,872,297.10	826,736,786.17	116.62%	346,881,59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975,464.13	80,506,295.75	5.55%	45,131,95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392,261.80	78,541,755.90	1.08%	11,528,52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4,309.78	-118,765,879.93	85.88%	-99,595,178.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8	-10.71%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8	-14.29%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9%	9.09%	-2.70%	23.85%

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工业级混合油采购业务的付款和收款存在时间差异,应收油脂款收款时间略晚于付款时间,期末应收油脂款金额约为2.9亿元,因此报告期内出现盈利情况下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情况;上述油脂款已于2023年第一季度收回。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8,164,774.67	397,126,736.43	419,860,175.92	635,720,61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84,520.29	31,025,421.42	19,102,112.98	-5,536,59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343,651.79	26,974,903.97	15,337,707.64	-3,264,00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40,839.67	-52,156,617.52	39,857,182.20	87,565,965.2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9%	55,239,000	23,551,400	质押	23,551,400
南充临江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17%	21,711,837			
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4.09%	14,392,522	14,392,522		
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	10,901,157			
甘海南	境内自然人	2.43%	8,559,834	6,419,875		
井冈山江瀚戊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5,993,14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6%	4,074,760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云栖3号平衡配置私募基金	其他	1.04%	3,675,400			
匡志伟	境内自然人	0.94%	3,318,000	2,873,50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3,130,8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与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蔡鉴灿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2,027,2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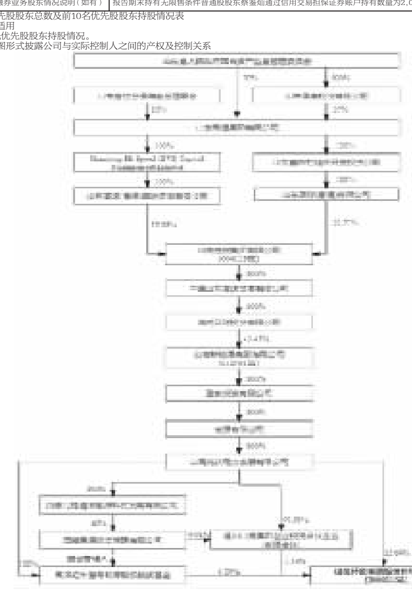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3-024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证监局（以下简称"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29号）,现就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内容
经查,你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包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公司董事长匡志伟作为相关议案关联股东,担任了此次股东大会的计票人,不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十七条的规定。
上述情形反映你公司未严格落实公司治理相关要求,内部控制存在缺陷,根据《上市公司现场检查规则（证监会公告〔2022〕21号）》第二十一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责令整改的行政监管措施。请你公司在收到本监督管理措施后30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你公司应提升规范运作意识,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公司治理,确保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如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公司整改措施及其他相关说明
针对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公司高度重视,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严格防范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后续公司将组织和督促相关人员认真学习《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相关制度,强化合规意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并在规定期限内向四川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3〕29号）。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3-025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主要办公地址增设在山东省济南市,同时为了方便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公司增设了联系电话,现将变更前后的信息公告如下:
变更前:
北京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水仙东路20号
邮政编码:101117
联系电话:010-80880688-8288
南充办公地址:南充市顺庆区潆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写字楼1204号
邮政编码:637000
联系电话:0817-2619999
传真号码:0817-2619999
公司及投资者邮箱:ir@belg.com.cn
变更后:
济南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自贸区新泺大街888号10楼
邮政编码:250000
联系电话:0531-83178628
北京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水仙东路20号
邮政编码:101117
联系电话:010-80880688-8288
南充办公地址:南充市顺庆区潆华南路一段九号仁和广场写字楼1204号
邮政编码:637000
联系电话:0817-2619999
传真号码:0817-2619999
公司及投资者邮箱:ir@belg.com.cn
除上述变动外,公司的注册地址、联系人等其他信息保持不变,变更后的联系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若由此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3-030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4,975,464.13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75,378,604.18元,资本公积余额为1,210,745,025.82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181,527,813.29元,资本公积余额为1,210,524,405.82元（其中股本溢价余额1,160,324,214.91元）。鉴于公司目前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股东、优化公司股本结构,董事会提议2022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公司2022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果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未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资本公积金转增金额不会超过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时"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二、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及合规性
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符合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承诺,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和发展情况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权益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同意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权益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3-032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3年度与关联方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其中发生采购销售原材料和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2,000万元。同时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投资风险及融资成本,公司拟在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以下简称"威海银行"）办理存款、综合授信、结算等其他金融业务,预计日均存款余额不超过2亿元,产生存款利息日均不超过2万元;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亿元,支付借款利息日均不超过3万元人民币。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有效期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及下属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匡志伟先生因在关联方山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首席市场官职位,董事谢欣先生近十二个月因内在关联方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任董事职位（已卸任）,董事杜业鹏先生因在关联方深圳聚新创盈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职位,上述三位董事对本事项已申请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目前已发生金额（年初至今）	上年发生金额
存款业务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日均存款余额	市场利率	20,000	4,313.66	3,411.15
贷款业务		综合授信	市场利率	20,000	0	10,0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市场化定价	500	0	156.57
	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市场化定价	500	67.935	
	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市场化定价	500	0	0
	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市场化定价	500	0	0

注:存款业务预计产生利息日均不超过2万元人民币;贷款业务预计支付借款利息日均不超过3万元人民币。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商品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156.57	–	---	2022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油脂采购	50	–	---	2022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及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经营	0	–	---	2022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备及安装服务	0	–	---	2022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存贷款业务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均存款余额	3,411.15	–	---	---
		综合授信	10,000	–	---	2022年11月30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注:（1）2022年公司与石家庄市驰奈威德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油脂独家销售协议》及《托管协议》,与山东省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工局"）签订《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及2022年11月9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3年初至2023年4月18日公司在威海银行存贷款业务实际产生存款利息37.06万元,贷款业务实际产生贷款利息142.67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0670502181Q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机构负责人:侯雪松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10日
营业期限:2007年12月10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济南市历城区华信路3号鑫苑鑫中心1号楼（A3）整栋、2号楼（A1）一层101-107号、二层201-206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银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总公司为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集团"）直接持有威海银行37.06%股权,通过控股子公司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速"）持有威海银行11.60%股权。
（二）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7MAB0K03C3T
注册资本:7,371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辉
成立日期:2020年08月28日
营业期限:2020年08月28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西安市高陵区张卜街道岩王村三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污染治理;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餐厨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高集团持有山东高速70.67%股权;山东高速持有毅康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95%股权。
（三）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502MA0N0TR840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涛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30日
营业期限:2016年11月30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巴黎之春小区11号楼2单元251室（和平路中段路东）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生物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弃物（不包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综合治理及相关技术研发;节能环保技术研发及技术服务;沼气发电及并网销售;叶面肥、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及生物肥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高集团持有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水工局100%股权;水工局持有威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德环境"）51%股权;水工局持有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威德环境持有通辽市鸿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2%股权。
（四）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22MA20H0YY8W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国锋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28日
营业期限:2019年11月28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沭阳县春雨路2号
经营范围:生物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弃物（不包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综合治理及相关技术研发;沼气发电及并网销售;环保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推广及应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高集团持有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水工局100%股权;水工局持有江苏明湖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80%股权。
（五）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127MA49EWD33C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锋
成立日期:2020年04月08日
营业期限:2020年04月08日至无固定期限
住所:湖北省黄冈市黄梅县大河镇大屋村
经营范围:生物能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弃物（不包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综合治理及相关技术研发;沼气发电及并网销售;环保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推广及应用。（以上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关联关系介绍
公司关联方山高集团持有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水工局100%股权;水工局持有湖北龙悦生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90%股权。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定,目前对上市公司的款项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也不存在履约不能的可能性。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上述关联人中不存在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四、交易协议及协议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根据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协议签署日期、生效条件等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并将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属于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有关材料,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度拟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定价根据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未违反公平、公正的原则,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公司2023年度拟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表决制度,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3-033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公司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或收购的全资和控股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42,50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27,5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5,000万元。
2、前述预计担保额度目前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的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2023年度整体经营计划,同时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预计2023年度拟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或收购的全资和控股下属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及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242,500万元,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27,500万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5,000万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并购贷款、项目贷款、保理、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差额补

（下转B201版）

证券代码:000803 证券简称:山高环能 公告编号:2023-039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0,277,092.61	338,164,774.67	10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381,143.58	40,384,520.29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713,001.38	40,343,651.79	-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518,245.93	-92,040,839.67	138.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2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3.01%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76,822,504.25	5,582,930,404.63	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477,947,896.34	1,401,108,933.09	5.4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0,754.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2,439.4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854.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2,076.6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0,675.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3,598.79	
合计	668,142.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差异	差异百分比	差异原因
资产负债类:					
应收票据	110,705,745.59	254,234,921.98	-143,529,176.39	-56.46%	主要为信用证到期收回所致
短期借款	507,041,636.36	258,021,680.11	249,019,956.25	96.51%	主要为新增流动资金借款及保理业务所致
合同负债	23,631,116.05	102,123,586.42	-78,492,470.37	-76.86%	主要为新城热力预收热费确认收入所致
其他应付款	801,154,825.41	897,332,228.94	-96,177,403.53	-10.72%	主要为子公司偿还原股东借款所致
长期应付款	930,894,475.18	846,206,030.71	84,688,444.47	10.01%	主要为项目融资租赁放款所致
利润类:					
营业收入	680,277,092.61	338,164,774.67	342,112,317.94	101.17%	主要为油脂贸易和环保设备销售所致
营业成本	533,970,997.93	223,111,769.17	310,859,228.76	139.33%	主要为油脂贸易和环保设备销售所致
现金流量类: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6,206,697.36	164,176,471.49	462,030,225.87	281.42%	主要为油脂贸易回款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230,719.41	170,233,090.68	339,997,628.73	199.72%	主要为油脂贸易采购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8,541,629.62	19,617,563.41	118,924,066.21	606.21%	主要为项目建设采购投入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00	70,000,000.00	160,000,000.00	228.57%	主要为保理业务和融资租赁业务放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9%	55,239,000.00	23,551,400.00	质押	23,551,400.00
南充临江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17%	21,711,837.00			
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其他	4.09%	14,392,522.00	14,392,522.00		
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	10,901,157.00			
甘海南	境内自然人	1.82%	6,419,934.00	6,419,875.00		
井冈山江瀚戊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5,993,149.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6%	4,074,760.00			
蔡鉴灿	境内自然人	1.00%	3,519,200.00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云栖3号平衡配置私募基金	其他	0.99%	3,490,700.00			
匡志伟	境内自然人	0.94%	3,318,000.00	2,488,5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68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687,600.00
南充临江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711,837.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11,837.00
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01,1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01,157.00
井冈山江瀚戊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3,14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93,149.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74,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74,760.00
蔡鉴灿	3,51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9,200.00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云栖3号平衡配置私募基金	3,49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90,080.00
方灿荣	2,990,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6,94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7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4,800.00
敦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敦和云栖4号价值私募基金	2,741,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41,3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福州北控禹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禹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禹泽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与北京北控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蔡鉴灿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数量为2,027,200股。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1,362,691.61	196,099,967.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0,705,745.59	254,234,921.98
应收账款	250,897,774.14	262,918,834.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0,577,461.81	81,468,056.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15,231,519.34	166,131,024.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7,125,446.04	163,541,998.45
合同资产	69,201,458.33	66,301,497.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197,495.02	75,669,608.30
流动资产合计	1,381,299,591.88	1,266,365,908.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922,650.45	9,323,300.46
长期股权投资	91,163,174.48	91,548,310.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0,428,489.43	60,428,489.43
固定资产	624,126,904.36	636,809,729.88
在建工程	456,234,761.13	417,801,032.7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596,632.52	27,820,692.84
无形资产	2,257,247,013.56	2,201,204,858.12
开发支出	9,023,619.48	6,895,136.96
商誉	590,865,089.50	590,865,089.50
长期待摊费用	64,870,440.81	72,619,23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94,518.95	46,012,272.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849,617.70	155,236,345.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95,522,912.37	4,316,564,496.06
资产总计	5,776,822,504.25	5,582,930,404.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7,041,636.36	258,021,680.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5,700,559.90	235,700,559.9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46,600.00	
应付账款	499,619,200.10	505,906,784.3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631,116.05	102,123,586.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107,802.56	36,370,210.67
应交税费	45,158,241.91	58,820,471.23
其他应付款	801,154,825.41	897,332,228.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01,116.32	1,201,116.3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7,738,901.51	308,356,010.33
其他流动负债	4,407,085.56	1,359,048.17
流动负债合计	2,416,005,969.36	2,403,990,580.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19,673,866.03	665,661,709.4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808,389.44	13,307,336.01
长期应付款	930,894,475.18	846,206,030.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1,879,793.81	33,879,596.23
递延收益	41,541,882.28	44,009,702.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765,246.24	96,451,260.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9,563,652.98	1,699,515,635.99
负债合计	4,255,569,622.34	4,103,506,216.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0,304,105.00	350,304,1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9,000,246.43	1,210,745,025.82
减:库存股	130,089,641.00	130,089,641.00
其他综合收益	25.93	
专项储备	92,575.79	18,040.40
盈余公积	45,510,007.05	45,510,007.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69,422.86	-75,378,604.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7,947,896.34	1,401,108,933.09
少数股东权益	43,304,985.57	78,315,255.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1,252,881.91	1,479,424,188.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76,822,504.25	5,582,930,404.63

法定代表人:匡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汝云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0,277,092.61	338,164,774.67
其中:营业收入	680,277,092.61	338,164,774.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16,151,889.85	274,171,885.21
其中:营业成本	533,970,997.93	223,111,769.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94,847.68	1,089,800.30
销售费用	3,241,629.21	739,858.43
管理费用	35,744,231.50	37,863,957.79
研发费用	2,016,259.98	1,938,577.27
财务费用	37,683,923.55	9,427,922.25
其中:利息费用	14,857,709.24	4,147,196.69
利息收入	-404,688.87	-859,459.12
加:其他收益	6,006,036.44	1,526,125.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610.24	341,720.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5,136.46	341,720.5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80.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83,616.80	-2,439,582.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482.04	24,878.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58,596,494.20	63,438,551.18
加:营业外收入	756,596.49	369,084.27
减:营业外支出	725,606.09	650,935.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627,484.60	63,156,700.29
减:所得税费用	18,128,776.22	20,125,174.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98,708.38	43,031,525.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98,708.38	43,031,525.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381,143.58	40,384,520.29
2.少数股东损益	117,564.80	2,647,005.2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9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9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9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498,734.31	43,031,52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81,169.51	40,384,520.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564.80	2,647,005.2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2

法定代表人:匡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汝云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6,206,697.36	164,176,471.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786,500.74	234,377.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6,759.35	7,519,47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959,957.45	171,930,325.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230,719.41	170,233,090.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113,008.58	44,739,10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779,949.89	31,075,30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18,033.64	17,923,665.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441,711.52	263,971,16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18,245.93	-92,040,839.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4,432.00	44,75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432.00	44,75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541,629.62	19,617,563.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00,000.00	7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500,000.00	9,264,905.0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141,629.62	106,182,46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867,197.62	-106,137,712.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749,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117,297.90	1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00	7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117,297.90	367,749,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24,273.45	71,917,350.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953,174.35	9,978,047.8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528,174.11	88,836,69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505,621.91	170,732,09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611,675.99	197,017,002.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262,724.30	-1,161,54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964,558.09	323,641,316.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227,282.39	322,479,767.07

法定代表人:匡志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汝云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